

营养与农业丛书

No. 3

营养改善干预措施的选择



手 册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PDG

营养与农业丛书

No. 3

营养改善干预措施的选择

手 册

食品政策及营养处
营养计划科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1983年 罗马

序 言

最近三十年来,各国政府、双边组织和国际组织以及非政府的志愿团体,作了巨大的努力,来同饥饿和营养不良进行斗争。医生、农学家、教师、村社领导和志愿人员为努力改善本国人民的生活条件或对本国人民自己在这方面的努力进行帮助而作出的贡献和发挥的能量给人以深刻的印象。尽管如此,营养不良仍然是全世界最重大的问题之一。

粮农组织食品政策及营养处发现,同营养不良作斗争的一个有效方法就是将营养方面的考虑纳入农业和乡村发展计划。我们最近出版了一本手册,即《农业与营养》丛书第1册《营养与农业和乡村发展项目相结合》,该手册提出并阐述了有关方法。它为营养学家、食品经济学家和农业计划制订者提供了如何将营养目标纳入农业和乡村发展项目的整个经济发展目的的一个合乎逻辑的逐步进行的方法。可是,虽然项目受益者的营养状况可以预计将逐步得到改善,但是严重的营养缺乏问题不能不解决,或者等到最穷的人们开始感受得到项目的积极作用时才解决。因此,有必要选择并执行一些能使乡村地区营养不良的人们很快得到救济的干预措施,同时把营养不良问题纳入发展的规划工作中去。

本手册提出了一种根据规定的标准选择有效的干预措施的方法。采用这样一种系统的方法的目的是为了克服以前在制定营养干预措施方面的一些基本弱点,由于这些弱点,人们总是无法大大减轻营养不良的程度。

营养不良的原因与贫穷、依赖性和不平等的原因密切相关,营养问题的任何长久解决办法将取决于人们达到的真正发展的程度。因此,应当尽可能不是孤立地,而是作为发展战略的一个组成部分并且与旨在从根本上消除造成营养不良的原因的其他措施密切关联地执行营养干预措施。此外,现有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的不足,要求对拟议的干预措施的适宜性进行仔细的评估,以便选择最有利于人民改善生活的干预措施。

许多人为本手册的编写作出了贡献。伊凡·贝京、泽维尔·戴贝休恩和弗罗尼尼·塞弗里根据粮农组织营养计划科人员和食品政策及营养处其他人员提供的资料,负责编写初稿。玛丽安·蔡特林在粮农组织营养计划科的弗朗兹·辛默斯巴克的帮助下,负责整理和编辑由几位作者分别提供的资料,尤其是负责整理及编辑第三章。

粮农组织食品政策及营养处欢迎参加制定及执行营养干预措施的读者提出意见,并恳请目前正在从事这项工作的营养学家在他们的项目中对这种方法进行试验。粮农组织计划,如有必要,在两年之内根据收到的意见和取得的经验对本文件进行试验性的修改。

食品政策及营养处处长

P·伦文

目 录

	页 次
序 言	Ⅲ
引 言	1
1 营养改善干预措施的选择: 方法	2
1.1 干预措施的选择方法	2
1.2 干预措施的选择和排列标准	4
1.3 局限性与 制约因素	5
2 营养改善干预措施的选择标准	6
2.1 针对性	6
2.2 可行性	6
2.3 与现有的类似计划相结合	6
2.4 作 用	7
2.5 确定对象的难易程度	8
2.6 成本效益	9
2.7 评价的难易程度	10
2.8 成为长期计划的可能性	10
3 干预措施标准的应用	11
3.1 面对面的营养宣传	11
3.2 农场和村社食物贮藏	15
3.3 初级卫生保健	18
3.4 家庭和乡村的断奶食物	22
3.5 计 划 生 育	26
3.6 营 养 与 卫 生 保 健 相 结 合	29
3.7 采用宣传媒介进行营养宣传	34
3.8 营 养 恢 复	37
3.9 学龄前儿童的补充供膳	42

3.10	孕妇和哺乳妇女的补充供膳	45
3.11	学校供膳	49
3.12	家庭菜园、村社菜园和小家畜生产	52
3.13	食物贮存和制备的有关技术	55
3.14	分发特定的营养物	58
3.15	提倡喂母乳	62
3.16	以粮换工	65

附 件

文献目录选	70
-------	----

图 表

图 1 计算表 1：干预措施比较表

表 格

表 1	各种粮食贮藏干预措施技术的成本效益对照	17
表 2	各种康复计划的形式特点	39
表 3	以粮换工项目的目标	69

引 言

本书是《营养与农业》丛书第1册《营养与农业和乡村发展项目相结合》的姐妹篇，目的是帮助食品和营养计划者选择改善营养的具体干预措施。

先出版的那本书包括了在制定农业和乡村发展项目过程中的一些步骤，诸如评估粮食和营养问题（包括鉴别严重的营养不足现象）、鉴别生活条件差的人群、评价粮食供应和饮食方式、以及将营养目标的制定结合到项目的总设计中去。

本书提出了干预措施选择过程中应遵循的一套标准，并说明了这些标准在16种不同类型的干预措施中的应用。这种方法是作一般用途的，但对加强农业和乡村发展项目的营养作用特别有用。

由于项目种类繁多，背景情况很复杂，造成营养不良的原因简直数不清，因此应灵活应用本书介绍的方法。读者必须根据情况作出判断。一般原则是，读者应在选定任何干预措施之前制定出自己选择干预措施的标准。

由于问题的状况与地方因素和特点有关，因此，干预措施的选择工作不可能总是完全照书上说得那样进行。资料常常不充足、不全面。因此，项目工作组作决定时几乎总是会带点不肯定。本指导手册试图尽量缩小在作出这些决定时的武断和不肯定的程度。而且，人们常常认为项目受益者和项目制定和/或执行人员大对于多数讨论和所有重大问题的决定都应积极参加。这样，就不会出现武断了。

这个办法以初级形式，在一个有村社和专业人员参加的大规模农村发展项目中作过部分的试验，该项目成了营养与农业丛书第1册所阐述的方法的试验场。如丛书第1册所描述的那样，本方法的采用取决于收集和分析的现有资料的种类和数量。

本书的中心是第一章，它按逻辑顺序概括地提出了营养学家与项目工作组的其他成员和村社代表一同工作，以便选择一个或更多的合适的营养改善干预措施所应采取的步骤。在实际情形中，本方法的实际采用无疑地将面临技术的、政治的和社会的制约因素，是无法事先提出任何标准解决办法的。在第一章中，讨论了潜在的困难并对如何解决这些困难提出了一些建议。

第二和第三章阐述了拟议的一些干预措施的主要选择标准及其应用。

第 一 章

营 养 改 善 干 预 措 施 的 选 择：方 法

发展项目的营养目标收效不够迅速时就需要采取干预措施来改善营养状况。规划组将赋予营养学家就这种干预措施提供技术的、管理的和财政的资料的责任。

有一些干预措施能直接地或间接地改善营养。对于这些干预措施，本书只考虑那些适合于在地区一级特别是能在乡村发展计划中执行的措施。这并不是说宏观经济干预措施和国家一级执行的措施在改善村社的食物和营养状况中不能起到重要作用，但是这两种措施超出了本手册的范围。而且，这个方法不适用于紧急情况。

营养干预措施的选择所需要的大多数基本资料对于《农业与营养》丛书第1册中所阐述的初期评估阶段提及的那些资料来说是普通的。需要有这样的资料是为了鉴别项目地区的食物和营养问题、最需要改善营养状况的人群以及他们的问题产生的原因，也是为了将具体的营养目标纳入项目中。

除了这些数量方面的资料以外，营养学家还将寻找关于项目地区及其人口的补充资料，这种资料对于执行营养干预措施是有作用的。例如，这种资料可以是村社过去对项目投入物的反应、该地区推广工作者的经验，尤其是关于该地区存在的营养缺乏和现有的或潜在的食物来源的所有详细资料。收集这些资料会使营养学家明确，在地区发展战略发挥效益使营养不再成问题之前，可以直接而又迅速地采取干预措施来缓和营养问题。

第二步，是为选择最适宜的干预措施作准备。

1.1 干预措施的选择方法

这里所谈的选择干预措施的方法强调制定选择标准并强调按优先地位排列。

强调制定标准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系统地选择最合适的干预措施。制定正确的标准可为营养学家和其他负责要做什么作最终决定的人员提供系统的指导，从而在选择干预措施方面保证最佳成本效益并加强其客观性。如果必须考虑其他干预措施的话，例如妇女挣取收入的活动，营养学家将需要阐述其特点，如同第三章中那样。

为便于用标准来对干预措施进行比较，建议画个表格，如记录表1（见图1）因而有关的干预措施可用同一个标准进行一一比较，并根据某个等级系统如低、中、高或自1至3的加号将优劣次序标出。目前应指出的是，对每一个干预措施的最后判定仍然有主观因素在内，因此不提倡使用精确的数字来表示结果。

图 1 记录表 1：干预措施比较表

针对性递减顺序 →

重要性递减顺序 ↓	标准 干预措施	干 预 措 施 1	干 预 措 施 2	干 预 措 施 3
	标准 1			
	标准 2			
	标准 3			

要是比较连贯地填好本表格，就可以选出一定条件下最有效的干预措施。然后，营养学家需要进一步深入分析选定的干预措施的预计的成本和效益、详细检查可行性和执行方面的问题，并估计执行所需的总投入物。所附的文献目录介绍了有为进行这种分析所需的详细宝贵资料的出版物。

将这个练习得出的结果提交规划小组，供它就如何将拟议的干预措施纳入整个发展战略中去的问题进行最后的讨论。

有关的村社代表应参加对干预措施的选择，以使这种方法除了技术上的考虑之外还有必要的社会情况。这两方面对于干预措施的规划和执行来说都是必不可少的。此外，人民参加制定项目也被认为是很重要的。

本书讨论的八条标准列于下（在第二章中详细阐述）：

- (1) 所阐明的营养问题的针对性
- (2) 可行性
- (3) 与现有的类似计划相结合
- (4) 效益
 - ① 营养作用
 - ② 减少不平等
 - ③ 鼓励参加并加强自力更生
 - ④ 加强项目的其他组成部分
 - ⑤ 其他发展作用

- (5) 确定目标的难易程度
- (6) 成本效益
- (7) 评价的难易程度
- (8) 成为长期计划的可能性

1.2 干预措施的选择和排列标准

上列单子不一定完全,所列标准也不一定按优先顺序。

获得标准单以后,营养学家的第一个任务是将项目人员、专业人员、当地政府决策者及其他技术人员和村社代表召集起来。然后请这些人随意提出他们认为在选择干预措施时应考虑的任何标准。第二个任务应是就标准的排列取得一致意见。必须注意将标准的定义规定清楚,使人人完全理解其意思。鉴于技术部门可能存在不同定义和对于技术词汇甚至行话不熟悉,这样做特别重要。

下面是在菲律宾巴拉望乡村发展项目中预先试验的方法。它所采用的资料是从6项实例研究之一收集起来的,进行那6次研究是为了试验丛书第一册所介绍的方法。

(1) 将整个练习的目的告知负责执行村社各部门发展活动的市政官员以及市政计划人员、营养学家和市长。(村社的代表不参加,因为这仅仅是试验)。然后将已经作过分析和解释的本市各村社关于营养问题的数字资料提供给他们,并征求他们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告知计划的总目标;

(2) 请所有的人随意提出他们认为在选择解决问题的干预措施时所应考虑的标准。将这些标准写在黑板上;

(3) 将本章所列标准单发给他们,让他们将黑板上和标准单上的标准写在一张纸上,将重复出现的标准删除;

(4) 按每条标准在各个排列中的位置数的总数来把这些标准排列成以重要性为顺序的单子。

(5) 逐条标准地对列出的单子进行讨论。对标准的排列达成一致意见。

这个方法在由具体村社用于实际情况中时,有这样的优点,即将所有可能的参加者吸引在一起,以使用宝贵的、有活力的集体方式执行干预措施。这就为选择和最终执行干预措施的后面各步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不管以什么方法,标准单一旦确定,将根据项目目标和确定的标准,对解决项目地区以前鉴别出的并从数量上确定的问题或问题的原因的关于干预措施进行相互比较。在这个过程中,目的是要从几个可能的干预措施中选择一个最符合所有标准的措施。营养学家可以参看第三章,把它作为进行比较的背景材料。在这章中,根据上述的八条标准总结出16个类型的干预措施

的特点。

1.3 局限与制约因素

这里阐述的方法仅在指导使用者如何选择最合适的干预措施方面提供了一个基础，在实际情况中对待每个具体实例的局限性与制约因素，都要求有灵活性和想象力。下面几段阐述一些制约因素。

在将标准应用到干预措施的过程中，对于某一标准如成本的重要性可能会认为超过其他因素。计划者往往把成本/利益看作是主要的关心问题，因此营养学家必须准备在这点上作出妥协。关于成本以及其他必要的投入物的资料并不总是容易评价的，而对于预计的收益特别是对于项目效益，要用数量来表示价值就更加困难。因此，有必要事先取得地方或国家当局的政治支持，以确保在关系到收入最低的、营养方面条件最差的人群时，不光从经济的角度来考虑问题。

在整个过程中，有各个方面的专门人员参加，这就不可避免地使每个行业都会为有利于“自己的”干预措施（学校老师为学校供膳计划、农学家为粮食贮藏计划，等等）而强烈争辩。这自然会使这种方法预期达到的客观程度降低。

村社代表参加对以后措施执行的成功是极其重要的，这就要求营养学家采取现实的重实效的态度。村社代表的参加必然使本来默默无闻的人们增加政治力量。村社的保守势力会进行抵制，这对于后阶段执行干预措施是有害的。

在某些情况下，营养学家可能会面临这样的进退两难的境地，即要不要接受妥协，要不要提出不是最佳的，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干预措施。在作这样的决定时，营养学家应了解这种危险，这就是在实际上需要采取结构变动的地方把力量集中在干预措施，可能会放松更加基本的问题，因而对真正发展起阻碍作用。

第 二 章

营养改善干预措施的选择标准

这里讨论的八条标准，主要是用于选择改善营养的干预措施，纳入更广泛的，特别是乡村发展的战略，但是这些标准也适用于需要采取单独干预措施的情况。

所列的标准并不完全，有一些标准可能遗漏，而其他则列上了。然而，其中一些标准，如针对性可行性以及对营养和食物状况的作用是必不可少的。

每条标准简介如下。在第三章中详细地介绍了这些标准用于16种不同干预措施的情况。

2.1 针对性

针对性是第一条标准，在选择干预措施时总是必须考虑。一项干预措施，如果有着纠正某个地区的营养问题的潜力，就有针对性。对一个地区的营养状况可能有一个或更多的干预措施有针对性，起初所有干预措施都应列入考虑，即使是只有几个或者只有一个干预措施是可行的。

其次，应该确定那一项或几项干预措施针对性更强因此应在执行中得到优先地位。这种决定是建立在对营养问题的详细分析的基础上的。例如，解决最严重问题的干预措施会比纠正较小问题的干预措施更加有针对性。而且，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干预措施要比只是暂时对问题起缓和作用的干预措施更加有针对性。

2.2 可行性

可行性是指实行一项干预措施可能达到的成功程度。可行性是根据对执行措施是否有不可缺少的要求并根据对起妨碍或阻止作用的制约因素的分析来确定的。这些要求和制约因素对于每项干预措施可能不同，而它们的性质可以是，举例说，技术的、财政的、文化的或政治的。

2.3 与现有的类似计划相结合

干预措施应加强项目，不需要建立新机构，这样来尽可能成功地与现有的基础设施和各部门计划相结合。

对于考虑中的干预措施来说，项目地区极少是一片空白。更为常见的情况是，类似于拟议的新的干预措施和可能提供有某些基础设施的某种活动形式已经在进行。新措施是否成功，

往往取决于它是否有能力以不靠竞争同时又为各种有关的权力机构所接受的方式与这种活动相结合或与之共存。

2.4 作用

一项活动的结果朝其目标所达到的程度便是活动的作用。对作用的评估取决于目标的明确定义和是否具备良好的标志。然后，基本资料或参考人口相比较，对作用进行衡量。

作用，就本书所指，一方面强调食物和营养状况，同时又不限于这个范围，而是扩及其他方面，即使这些其他方面可能不那么重要。事实上，在根据乡村发展项目的内容来规划改善营养的干预措施时，最好也针对项目的主要目标，特别是减少不平等、人民参加和自力更生方面的效果来一起考虑其效果。

营养作用

营养干预措施的作用可以用生物作用（提高成长率、降低营养不良发生率、降低发病率或死亡率、增进智力功能）或者对食物消费量和食物习惯的作用（增加食物和营养物的消费量）来表示。饮食习惯的改进，如生病期间不抑制吃食，可以说明干预措施对行为所起的作用，这种作用反过来又可以说明营养的作用。

在有针对性时应牢记和考虑的一些方面有：

- (1) 效果持续的期限及短期和长期作用之间的区分；
- (2) 精密监测在取得效果方面所起的作用。一项活动，在有精密监测的试验的情况下可能起作用，但是在项目里则可能不起作用。
- (3) 所产生的作用是仅仅可以在工作对象身上衡量还是可以在所有人身上衡量。

减轻不平等

不平等存在于或产生于不同的社会经济集团、年龄、性别或地理区域之间。在提供的服务种类之间或解决问题的选择之间可能出现大的不平等。由于公平是乡村发展的概念的一部分和明确的目的，因此减轻不平等是在选择最合适的营养内容的工作中占相当大份量的一个标准。减轻不平等与确定对象紧密相联。由于干预措施是针对最需要的人民，因此他们很可能为减轻不平等而作出贡献。

一种应特别引起重视的不平等形式是存在于某些文化状况下的对于妇女的歧视，这种不平

等反映在对妇女采用较差的生物标志。在许多情况下，妇女在村社生活特别是在决策过程中处于从属地位。确定对象可以减轻这种不平等。

促进参加和提高自力更生能力

如同公平问题那样，参加活动和自力更生包含于乡村发展的概念中。问题是，拟议的营养部分是否为真正参加活动和决策提供机会、促进或鼓励对此加强认识，而且是否增进自力更生和减少依赖。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么采用什么方法？

第三章中所阐述的多数（但不是全部）干预措施的确为人们更多地参与活动提供了机会，其中相当一部分干预措施可以制定来增进自力更生。其中有几条措施，特别是补充食物的自由分发，如果不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可能会造成依赖或者加重依赖。

拟议的营养部分是否能提供机会使妇女能更多地参与活动是至关重要的，因为在家庭中一般由妇女处理营养和卫生问题。

加强项目的其他组成部分

大部分干预措施，单独采用所起的作用不如与其他相结合所起的作用大。应提出这样的问题：所拟议的干预措施除达到本身的目标外，能在多大程度上有助于达到其他具体项目的目标或加强该地区整个基础设施的发展？

其他发展作用

其他发展作用通常是不显著的，但应始终加以考虑。例如，项目或者干预措施是可能增加移入项目地区的居民还是向首都增加移民？是否会增强对服务业的要求，从而提高发展速度？

2.5 确定对象的难易程度

确定对象是指把干预措施的作用集中到一个经选择的一类型人而不是面向每个人，关于这点应考虑三个方面。

(1) 确定对象类型的难易程度，在易受害类型中哪些人受到影响或者危险更大？它们的特点是什么？如何知道它们是受更大影响或处于更大危险之中的人？例如：营养不良的幼童、有生下体重过轻婴儿危险的孕妇；

(2) 以实际措词确定的难易程度：即，使之区别于其他类型的特征。例如：患有严重营养不良的儿童，是很容易确定的；

(3) 通过干预措施实际达到对象的难易程度：这取决于确定和执行措施的可行性，这是与执行干预措施可行性密切相联的一个因素（见2·2段）。

上述的后两点提出了确定对象的敏感性和专门性的问题。如果不应该受益而实际上因干预措施而得益的人过多（即漏损），那么效果就减弱而成本就提高。如果应该受益的而没得到受益的人数太多，那么效益就下降，而成本效益同样可能受不良影响。

漏损是个重大问题，特别是在带回家补充供膳计划中。在有关分配补充食物的干预措施的受益者当中，中途退出率有时候很高。

在某些情况下，例如当地政治势力强烈反对时，确定对象也许不可能，或者不可取。由于当地领导的支持对于村庄一级的干预措施的成功往往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在这种情况下，把确定对象的条件放宽一些可能会更有效果。

2·6 成本效益

有些干预措施可能会获得经济效果（例如粮食生产、卫生服务的收费、通过贮藏减少损失、由于改进组织或者提高工人生产力而产生的节余）然而，一般说来，这里所考虑的这些种类干预措施不一定产生直接经济利润而是意味着项目的一种成本，尽管数额不会很大。成本总是直接地或间接地以金钱价值来表示，在间接的情况下是人员的时间、设施和物品的使用成本等等的估计数。

关于成本的情报资料是重要的，它可以(1)评估替代措施的成本效益(2)使规划者对投入物进行核算。

规划者需要下述因素的资料（大致按重要性递减顺序）。

(1) 干预措施总成本包括人员、设备和材料必需评估所提供的服务的价值，考虑其类别所需人员的时间和执行费用。在大多数情况下对各个服务组成部分做上价格标记是可能的，尽管有时候将某个部分的实际成本与其他部分分离出来计算是困难的；例如，花在干预措施上的人员时间或者对现有设施的使用的成本。

以非常近似的数值来表示，如果贫穷国家的营养干预措施的每人的成本低于每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百分之一，那么这成本可以看作是低的；中等成本介于百分之一、二至百分之二点五之间；如果超过百分之二点五，那么成本是高的。

(2) 每个受益者的成本。干预措施若已确定对象，漏损和中途退出率就变为重要因素。必须将改进确定对象的行政管理成本列入考虑，这样的成本将以每人实际达到的费用来表示。很明

显,这种成本不仅取决于工作对象的定义而且还取决于干预措施拟议的涉及范围。

(3) 治愈者或得到保护者每人成本。这是一件更加困难的事情,因为要计算这种成本,还必须把取得结果所需的时间算出来。在目前情况下成本效益无法评估,因为用数量概念来衡量健康的“益处”是困难的。另一方面,如果工作对象有明确的定义,而效果又是通过明确制定的和可以衡量的标志来表示的,那么成本效益是可以评估的。

2·7 评价的难易程度

需要提的问题是:是否可能对干预措施的作用进行评价,以便满足今后规划中的决策需要?如果在项目的制定阶段事实上已经进行包括营养标志的基本调查,并且如果可以要求计划的监测和评价单位在必要时重新进行调查,那么对作用的评价不可能对本文提到的任何类型的干预措施造成问题。然而,这是一种理想的状况。事实上,由于缺乏资源(人力和财力),使用可测量的目标来评价是不可能的。那么项目将不得不依靠较不客观的标志,例如,学校供膳方面、教师根据每天观察得出的关于孩子们的反应(提高注意力、增强活动和兴趣、打瞌睡和心绪不安的孩子少了)的意见。不应因可衡量的评价上的困难而不执行一个用其他标准来衡量可能是合适而又可取的项目。

2·8 成为长期计划的可能性

乡村发展项目有时间限制。然而,改善营养的干预措施在预定的时间限度里可能达不到目标,或者可能需要成为持续的制度化的工作。除补充供膳外,大多数的干预措施(例如,营养宣传、基本医疗方面的营养)应成为持续性的工作。这些干预措施可以作为乡村发展计划中的干预措施而开始,但需要变为村社的持续的服务事项,因为只有这样,才能避免某个问题的发生和发展。

在现有的政府结构中变为长期进行的服务项目的可能性,不同的干预措施之间会同食物和营养问题的类型以及为解决这问题而需要的人力和财力资源的不同而异。可惜,一种常见的现象是一些干预措施只是在有临时性投入物(政府、村社或外部的)支持时才能继续下去。对于能够变为持续进行有预算的活动的理想的干预措施,应优先采用。

第 三 章

干 预 措 施 标 准 的 应 用

本章阐述了16种干预措施以及每种干预措施标准的应用。每一种干预措施的说明可作为在选择过程中,特别是在填写第一章的表格时使用的技术背景资料。如果进一步需要详细的情报资料,营养学家可参阅附录中的文献资料。

在应用所阐述的办法时,营养学家应经常记住,必须在村社范围内发现宝贵的知识和经验,使营养学家和其他计划人员可从中学习,并且他们应努力分享这些知识和经验,以便在选择干预措施时让村社真正参加活动。这样的分享知识尤其可能会扩大和加强关于每项干预措施对象组的情报资料工作,并有助于保证使最需要人们得到预计的益处。

通常初步评估,可能会表明,采取一项干预措施是不需要的,因为村社自己已经采取行动改善条件而且政府也在执行服务项目。这里所需要的是加强这种努力并给予他们更多的支持。因此营养规划人员应特别注意正在进行的活动并应与村社代表讨论,征得他们关于如何能改进这些活动的意见。

再次说明,所有的计划活动必须要有监测和评价。地区发展项目一般都有为监测和评价而设立的系统,营养学家只需加进为选择干预措施进行监测和评价所必要的标志就行了。这样做是为了以最大的可能程度使村社参加活动,并且也能比较快地得到资料,并对资料进行解释以便与村社和执行项目人员保持密切的联系。

项目的充分而又完整的监测和评价是通过基于农业、经济和社会包括卫生和营养参数的调查系统来取得的。然而,如果还没有这种如意的监视系统的话,那么就应坚持记录资料并且应就每一项干预措施都而与受益人讨论其进展和结果。

3 · 1 面对面的营养宣传

说 明

“营养宣传”是指对任何项目的公开的情报交流和有关的教育,使得参加者能够利用项目和他们的家中资源以利于改善他们的营养状况。面对面的营养宣传可以包括在家庭访问或者在某个中心地点所进行的讲课、小组讨论、示范、实习课以及个别商谈形式。

营养宣传的常用题材可以分为关于农业和关于卫生与儿童发育方面的事项。关于农业的题

材如下:

(1) 家庭粮食种植和购买方式, 特别关于新品种的采用和经济作物所带来的营养方面的结果;

(2) 因项目的援助而得到的营养食物的消费;

(3) 不属于农业项目主要重点的蔬菜和其他保健性食物的家庭生产与消费;

(4) 利用合适的当地建筑材料、燃料等进行粮食贮藏和制备。

关于卫生和儿童发育的题材如下:

(1) 对于易受害类型的人包括孕妇和哺乳妇女、婴儿和成长中的儿童的特殊营养需要, 尤其注意哺乳和断奶的方法;

(2) 足够的饮食以及如何用现有食物达到这个目标;

(3) 生病期间的供膳, 特别是对腹泻的幼儿需要补充供水和营养。

选择标准

(1) 针对性

营养宣传对于能使遭受营养不良的人群增加食物资源或收入的任何项目都有针对性。营养宣传对于四岁以内的婴儿出生前后健康护理是必要的部分。营养宣传对于因缺乏营养知识或不正确的态度和行为所造成的营养不良的针对性更大, 而对于不利的经济因素所引起的营养问题的针对性较小。

营养宣传在发展中起着重要作用, 这是由于增加食物并非就能自动地达到改善营养的结果。粮食商人懂得在对消费者进行教育和宣传方面进行投资是能获得较高的成本效益的。不进行营养宣传, 发展项目的效率如种子或食物供应对于预定的各种类型人的食物消费方式只能产生微小的效果或者根本无效。

(2) 可行性

这种干预措施要求如下:

① 有效的推广体系, 通过使用村庄一级的工作人员如“农民联系人”或者初级卫生保健员、计划生育人员、助产士或营养工作者。这些乡村一级的工作人员必须由中级推广机构加以监督;